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09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ⴀ

改造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江西电建为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目前，江西电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公司与江西电建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决定将河南尉氏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项目、兴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亳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巨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四个项目交于江西电
建负责项目的工程建设。由江西电建或其指定的单位与公司分别签订建筑工程以及设备采购
及安装工程相关合同。江西电建作为项目承包商在施工资质、业绩、资金实力等满足项目建
设的要求，合同内容、技术条款、建设质量满足公司的相关要求。
2、项目工程建设资金由公司负责融资解决。公司作为四个项目所属方，项目公司收入
账户实行共管（包括电费收益账户、垃圾处置服务费收益账户）。
3、公司通过合法合规程序确定江西电建为本项目工程承包商。合同价格按以下约定确
定：

议双方签订此合作框架协议之后 6 个月内资金未落实到位，则协议双方需重新签定合作框架
协议及相关合同，并由公司承担江西电建已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8、公司负责协调项目公司将电费收益权、垃圾处置服务费质押给江西电建，作为公司
的履约保证。
9、本协议签署且项目工程合同签署后，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江西电建指定的人员担
任，并依法行使在项目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职权。在本协议项下合作项目工程款支付完毕或者
本协议及/或工程承包合同终止或解除时，江西电建指定人员不再担任相关项目公司的法定
代表人。
10、公司和项目公司若未能按照约定时间支付江西电建合同款项，江西电建有权要求公
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并依法处置公司所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及资产，处置股权及资产的款项
优先支付江西电建合同款项。
三、项目公司拟与江西电建签订收费权质押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确保上述四家项目公司能按相关协议履行建设合约并向江西电建支付全部合同款
项，尉氏县豫清环保有限公司、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以及兴平
金源环保有限公司与江西电建有权处分的电费收益权及垃圾处理费收益权（以下简称“收益
权”）质押给江西电建作为履约保证。
2、质押的期限：
电费收益权及垃圾处置服务费收益权的质押期限自本合同生效时起，至项目公司支付清
主合同约定的全部合同款项及其派生款项本息止。
3、担保范围：
项目公司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中约定款项（其中包括：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担保的
范围为主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合同款项 10,500 万元；兴平金源环保有限公司担保的范围为主
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合同款项 23,399.3 万元；尉氏县豫清环保有限公司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
中约定的全部合同款项 51,600 万元；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中约定的
全部合同款项 19,600 万元）及其派生款项包括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
4、完成质押登记后，在中登网进行公示。在登记到期前九十天内，江西电建可申请展
期登记，可以多次展期，但每次展期期限不超过五年，直至项目公司支付清主合同约定的全
部合同款项及其派生款项本息后，江西电建解除质押并在中登网进行注销质押登记。在项目
公司支付清款项之前，如项目公司为本协议所涉项目寻求到融资，江西电建在资金方进入之
前及时配合解除质押并在中登网进行注销质押登记。

与布局； 2、本合同的签署对 2020 年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本合同将由协议签署方承包为公司所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施工建设的方式实施
公司所属相关固废项目，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规划。
公司与江西电建签订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
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将提请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